

供货合同

甲 方：渭南市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乙 方：陕西数字文博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40520

签约日期：2024年5月20日

第一章 合同双方

1.1 甲方和乙方名称

甲方：渭南市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乙方：陕西数字文博技术有限公司

1.2 法定地址

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同相关的正式信函以及结算，均使用并且能使用下列甲方、乙方的付款及开票信息；条款 1.2.1 和 1.2.2 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加盖公章和财务专用章，否则一切责任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1.2.1 甲方：渭南市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注册地址：陕西省渭南市朝阳大街西段 3D 打印孵化大楼六楼

电 话：0913-303336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渭南分行营业部

账 号：103653021846

税 号：12610500305534863X

1.2.2 乙方：陕西数字文博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东三爻小区南区 2 栋 1 单元 821 室

电 话：1362920185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师大路支行

账 号：3700 1172 0920 0016 812

税 号：91610113MACCFMDQ7G

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此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二章 合同标的和价格

2.1 合同标的：乙方向甲方提供 2.2 所述产品

2.2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为小写：1995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千伍佰元整)。

具体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如表所示：

项目编号：DLZB2024-015 号 项目名称：矫形鞋垫数字化定制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价	合价	备注
1	三维激光双足扫描仪	康智莱	Usol-Dou	85000	85000	
2	矫形鞋垫设计软件	康智莱	IsoleCAD	82000	82000	
3	双工位 3D 打印快速成型系统	康智莱	IS3D	32500	32500	
总价（元）¥199500.00 元						
报价总费用包括人员的设备费、人工费、安装调试、交通运输费、税费、利润、税金及风险等所有费用						

2.3 设备相关参数

2.3.1 三维激光双足扫描仪

- (1) 具备双脚同时扫描；
- (2) 2 秒内完成单程扫描，并可产生三维模型；
- (3) 自动计算分析关键部位数据；
- (4) 能自动生成清晰完整模型 STL/WRL 等；
- (5) 有效扫描区域：约 330mmx140mmx80mm；
- (6) 具备相关产品质量检验、安全生产及稳定耐用特性。

2.3.2 矫形鞋垫设计软件

- (1) 可设计任何复杂类型的矫形鞋垫；
- (2) 允许为糖尿病患者设计解剖式软鞋垫；
- (3) 支持 3D 打印和 3D 雕刻加工。

2.3.3 双工位 3D 打印快速成型系统

- (1) 打印尺寸：约 320mm×180mm×150mm（单边）；
- (2) 适用耗材类型：PLA/TPU/ABS/TPE 等
- (3) 系统热床温度：0~100℃；
- (4) 系统挤出温度：175~260℃；
- (5) 系统定位精度：XY 轴 0.11mm，Z 轴 0.025mm。

第三章 产品采购以及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由银行转账支付。

3.2 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于合同签订后 7 天之内。甲方以电汇的方式支付乙方预付款 40%，即：79800.00 元，大写：柒万玖千捌佰元整，乙方收到货款后 15 天之内发货到甲方指定现场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乙方收到全部货款后 7 天内为甲方开具 1%增值税普通发票。

3.3 发货

乙方收到 40%预付款后 15 日内发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3.4 甲方指定交货信息如下：

收货地点：陕西省渭南市高新区胜利大街西端科教园区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收货人：雷涛 手机号码：13759693739

第四章 服务和验收

4.1 保修维护

件免费保修一年（人为损坏除外）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2 验收条款

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货物质量以制造商的出厂合格标准为依据，并享有制造商提供的产品质量担保标准。

4.3 培训及安装服务

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地点免费提供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

第五章 违约责任

5.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容及要求交货，视为违约。每迟延一天，向甲方支付未交付货物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但最多不超过未交付货物金额的 5%。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90 日的（不可抗力除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的，视为违约。每迟延一天，向乙方支付未交付货物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但最多不超过未交付货物金额的 5%。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3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擅自终止本合同或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则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违约金，并承担其他应该承担的法律責任。

5.4 如在未列明于本合同的违约情形发生，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章 争议解决

6.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2 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七章 其它约定

7.1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变更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字并盖章即生效，并成为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的原件、复印件、扫描件、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有同等效力。

7.2 任何本合同要求和允许的通知应以书面方式并应通过邮寄或传真方式按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送达对方。

7.3 本合同的变更、撤销与解除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7.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以经双方协商后形成的有关书面协议为准。

7.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即时生效，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甲方：渭南市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单位盖章)

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0日

乙方：陕西数字文保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合同专用章

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0日